**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員工消費合作社**

**公 告**

主 旨：本社辦理102年度第4次百貨物品採購比(議)價公告，參加廠商資格及有關注意事項如下列公告事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1. 參加廠商應繳驗下列文件：
2.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。
3. 最近一期或前一期納稅證明影本，但符合「加值型及非加值型免營業稅法依法免稅者」除外。
4. 比價注意事項及各項物品押標金：**詳如比(議)價須知、比(議)價單**。
5. 領取標單：自102年09月18日起於辦公時間在本社(高雄市燕巢區正德新村5號)向陳先生購買（標單工本費100元），或至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網頁自行下載標單，檢附相關證明後密封，並註明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員工消費合作社招標文件。
6. 收件截止日期：102年09月26日（星期四）17時止(以確實收件為憑)。
7. 比〈議〉價日期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開標日期 | 開標時間 | 類別 |
| 9月27日(五) | 14:00-15:00 | 第3次百貨招標廢標項目 |
|  | 15:10-15:50 | 報紙類 |
|  | 16:00-16:40 | 文具類 |
| 備註：開標時間排定,但若前一場未於預訂時間內完成,後一場時間則順延之。 | | |

1. 比〈議〉價地點：高雄戒治所行政大樓2樓會議室(高雄市燕巢區

正德新村五號)。

**理事主席 李 宗 莉**